

# 河北交通运输政务信息

(第31期 总第172期)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 省厅参加“阳光理政”网络直播节目

4月29日，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杨国华带队走进河北新闻网“阳光理政”直播间，围绕我省公路建设及“五一”期间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等情况与全省广大网友在线亲切交流。

杨国华副厅长首先回答了主持人的提问，详细介绍了去年我省公路建设成就及今年建设目标，他指出，去年全省公路建设完成投资682亿元，其中，高速公路完成投资521亿元，完工里程550公里。普通干线公路完成投资82.6亿元，新改建完工557公里；农村公路完成投资78.3亿元，新增里程1.2万公里；干线公路网改造完成投资50.8亿元，完成养护大中修2566公里，全面完成了建设任务和工作目标。年底，全省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17.4万公里。

今年我省高速公路投资380亿元，建成通车351公里，总里程达到5805公里；普通干线公路新改建投资91亿元，新改建1965公里，建成通车492公里，普通干线公路路网改造50亿元，主要安排普通干线公路大中修工程，确保路况完好、安全畅通。农村公路投资75亿元，新改建6000公里，改造危桥1.8万延米。

在谈到确保公路工程质量的六项措施时，杨国华副厅长强调，公路建设影响因素多、工程周期长，管理难度大，必须千方百计确保工程质量。我们坚持从六个方面做好质量保证工作：

一是抓勘察设计。勘察设计质量是工程质量的基础。近年来，我们加强了工程地质勘察、设计成果双院制审查工作，突出了桥梁、隧道等重要结构物的安全性审查，确保公路质量安全。

二是抓施工标准化。高速公路建设中全面推行“工地标准化、施工标准化、管理标准化”，规范施工现场操作，保障各工序质量和单项工程质量。

三是努力攻克质量通病。质量通病是公路建设的顽疾。我们认真梳理出桥头跳车、钢筋保护层厚度不足、小桥涵外观质量差等八类通病，制定了详细的防治措施，严格施工工艺、质量控制和质

量责任，努力攻克质量通病。

四是积极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在公路建设中的积极作用，推广应用改性沥青、高性能水泥混凝土、太阳能照明、植物纤维毯等新技术，提高了公路工程耐久性。

五是落实工程质量监理制。公路建设实行“政府监督、业主负责、社会监理、企业自检”四级质量保证体系。监理单位通过旁站、巡视和平行检验等手段，独立、公正地对工程质量行使监理职权，对不合格工程坚决说不。

六是实施阳光工程。为了保证工程质量，公路建设始终坚持公开、公正、依法实施，在阳光下运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高速公路实行“十公开”制度，涉及招投标、征地拆迁、设计变更、资金、项目审批、施工、质量、计划、合同、竣（交）工验收。使高速公路建设各个环节都能公开透明运行。农村公路实行“七公开”制度，使农村公路建设各个环节接受社会监督。实践证明，这些措施有效保证了我省公路建设优质、高效推进。

节目最后，杨国华副厅长展望了我省公路事业的发展前景，“十二五”期，我厅按照《河北省“十二五”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及总体工作部署，坚持以人为本和三个服务理念，进一步加大公路建设投资，3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全省人民群众支持下，通过全省公路系统广大职工的努力，公路建设取得了显著成就。高速公路新增通车550公里，总里程达到5619公里，继续保持全国第三位；全省公路通车总里程由“十一五”期末的15.4万公里发展到目前的17.4万公里。

到“十二五”末，公路通车总里程将达到18.4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目标为7000公里，9个中心城市建成高速环线，实现县县通高速，在省会与各设区市、与京津、与周边省市、各市与港口和机场之间、各市之间形成布局合理、快速便捷的高速公路网络。

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将加快升级改造，重点加快沿海、环京津、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以及促进县域经济发展的项目建设。规划新建里程达到3800公里，到“十二五”末，通车里程达到1.8万公里，实现所有县城有一级公路连接高速公路，所有省级重点镇通二级及以上公路。

农村公路将加大县乡公路升级和危桥改造力度，继续推进主街道硬化和连村道路建设，并对“十二五”进行了调整，规划新增通车里程由原规划的2000公里调整到17000公里，农村公路通车里程将达到16万公里。

杨国华副厅长表示，通过和广大网友交流，确实感受到大家对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理解和支持，交通运输部门将进一步牢牢把握建设群众满意交通这一总体要求，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落到实处，努力打造舒适、安全、和谐的交通环境，全面提升公路交通服务质量和水平，让人民群众出行更方便，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服好务。

厅公路局副局长郑利卫、白军华一同参加访谈，并就网民热切关注的农村公路建设现状和规划、

京港澳高速公路改扩建施工情况、高速公路救援工作管理及绿色廊道建设、“五一”小型客车免费具体时间和为方便群众出行采取的措施等相关话题进行了在线交流。厅行风办主任刘凤兰负责栏目组织工作并陪同参加。

分送：省政府办公厅、纠风办，交通运输部纠风办、治乱办，厅领导。

各设区市交通运输局、各扩权县（市）交通运输局，厅直各单

位、厅机关各处室。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政风行风办公室

2014年4月29日印发